

徐医大关委〔2020〕3号

关于印发《徐州医科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委员单位工作职责（修订）》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徐州医科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委员单位工作职责（修订）》已经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遵照执行。

徐州医科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020年5月11日

徐州医科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委员单位工作职责（修订）

学校关工委“委员单位”，指其主要负责人在校关工委中担任委员的职能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是校关工委的主干力量，是在职同志在关工委工作中发挥助力作用的体现者。充分发挥委员单位的作用，是校关工委落实工作方针，实现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的重要保证。

为充分发挥我校关工委委员单位的作用，根据各委员单位在学校事务管理方面的工作范围和目标，现制定校关工委委员单位工作职责，希望在执行中不断修改完善。

党办、校办 传递有关文件、材料、信息，协助起草相关文件；协调各二级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有关方面工作；为关工委召开会议、举办集体活动提供条件和场地等；做好省厅以上关工委和兄弟高校关工委来校的接待工作。

组织部 落实“党建带关建”工作机制，为关工委提供党建信息和有关材料，搭建兼职组织员平台。开展对关工委党建辅导组成员进行培训；督促各学院党委发挥兼职组织员的作用，每年组织专题研讨、经验交流；发挥老党务工作者、老党员在加强青年党员教育和指导学生党支部建设中的作用。

宣传部 提供政治理论信息与资料，搭建对青年学生的思想政治理论教育平台。利用校内外媒体宣传关工委工作，为关工委

推荐大学生记者，及时报道关工委工作中的典型事迹；为关工委理论宣传组提供信息、资料，将其宣讲题目公布在校园网上，指导并协助组织好对大学生和青年教职工的政治理论宣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教务处 提供教学工作信息与材料，搭建教学督导业务平台。开展有老教师（老专家）参加的兼职教师、兼职导师、教学视导、以老带新等活动。聘请老教师、老专家参加教学督导工作，充分发挥校、院教学督导组的作用。

学工处 提供学生教育工作信息，搭建学生成长成才教育工作平台。利用离退休老同志优势资源组织关爱活动，为大学生成长成才服务；会同关工委做好对品学兼优贫困大学生的资助和奖励工作；会同关工委大学生社团顾问组指导大学生社团开展活动。开展有老同志参加的校情校史、校纪校规、新生入学、毕业生离校、国防知识、法制安全、国旗下讲话等主题教育活动，共同做好帮困助学等工作；开展有老同志参加的就业指导、创业服务等活动。

搭建心理工作平台。开展有老同志参加的心理健康教育、心理疏导等活动。

科技处 提供科研工作信息与材料，搭建学生科研平台。会同关工委组织及协助大学生学术交流活动；开展有老同志参加的的大学生论文、专利、著作、科技奖成果等科研项目的辅导和申报，开展有老同志参加的省、校级大学生科技创新团队、项目的申报及验收。

校团委 提供学生活动信息，搭建社团活动和素质拓展平台。开展有老同志参加的社团兼职顾问、社会实践指导、青年讲坛讲座、各种赛事评委等活动。发动学院团委书记、学工干部，积极参与和支持所在学院的关工委工作。

人事处 动员刚退休的老同志参加关心下一代工作，配合关工委做好青年教职工的教育活动。

财务处、后勤处、保卫处 配合关工委搞好经费的管理和使用，为校关工委开展工作提供后勤和安全保障。

校工会 动员教职员为资助贫困学生筹集善款和捐物。

离退办 把关工委工作作为离退休工作的重点之一，积极动员离退休老同志参加关心下一代工作；组织离退休党组织与大学生开展老少共建活动；为关工委及各工作队组开展工作创造条件、提供服务；会同关工委处理有关工作。与委员单位、二级关工委保持联系，互通信息；协助宣传部做好关工委工作的宣传、报道工作；做好关工委工作文件、材料、资料的搜集、汇总、整理工作；做好与上级关工委的联络，负责向上级关工委报送有关材料、报表等。

徐州医科大学关工委办公室

2020年5月11日印发
